古人如何取名?

先秦孩子3个月大 "父名之"

古人怎么想到起名字的?东汉文字学家许慎认为,名字最初是因夜晚相遇,辨识需要而产生的,故《说文解字》称,"名,自命也,从口从夕。夕者,冥也,冥不相见,故以口自名"。

古代一般在孩子3个月大的时候,由父亲取名,此即《仪礼·丧服》中所谓,"故子生三月,则父名之"。至于取"字",则在20岁行成人礼(冠礼)时进行。需要注意的是,后世就不这么讲究了,很多孩子六七岁人学启蒙时才取正式名字。

取名的关键,是选好字。先秦 时取名大师、鲁国大夫申繻曾提出 取名选字"五原则":"有信,有义,有 象,有假,有类。"这是《左传·桓公 六年》中所记,时逢桓公的太子出 生,便咨询申繻怎么给太子取名,申 繻遂说了这番话。

申繻还做了具体解释:"以名生为信,以德命为义,以类命为象,取于物为假,取于父为类"。"信""义""象""假""类",这一取名基本规则在古代有广泛的影响。具体选字时,申繻的操作方法是:"不以国,不以官,不以山川,不以隐疾,不以畜牲,不以器币。"

孔子名"丘",就是其父按"以类命为象"的原则所取的。孔子生下后被发现头顶特别,凹了下去,即所谓"圩顶",故取名"丘"。孔子有了儿子后,恰好鲁昭公赐他一条鲤鱼,遂给儿子取名"鲤",这又是依"取于物为假"之原则。

申繻的取名思想反映了先秦人的起名风俗,其核心是"避讳"。中



■ 中国最早的姓名出现于甲骨卜辞上

国封建时代姓名避讳风气流行,源头实起于先秦。

汉代取名流行取单字

汉代的取名风尚与先秦相比又有大变。尊老、称谓、身份、德性一类敬谦美辞是汉人取字时的首选,在先秦人常用的伯、仲、叔、季4字基础上,又增加了元、长、次、幼、少、公、翁、君、臣、侯、宾、士、民、郎等字。如《盐铁论》执笔人桓宽,字"次公";汉武帝时位列九卿的朱买臣,字"翁子"。

汉代最鲜明的取名特征是取单字名。从皇室到普通老百姓都以单字为好,如汉高帝刘邦、汉惠帝刘

名字,在现代人看来,是一个词组,一个意思。在古代名就是名,字就是字,"名"和"字"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有"名"有"字",是古代有身份者的标志。相比现代,古人取名选字很规矩,且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用字时尚。

盈、汉文帝刘恒。在东西两汉 24 位 有庙号皇帝中,仅汉昭帝刘弗陵取 双字名,在登基后出于避讳的考虑, 除"陵"字,也改用单字名"弗"。

这一单字取名风尚对后世影响 深远。如唐代 21 位帝王中仅有太宗 李世民、玄宗李隆基为双字名。南宋 及以前的皇帝大多数都是单字名, 一直到明清两朝,单字名才被冷落, 在明清两朝 28 位皇帝中,只有明成 祖朱棣是单字名。

魏晋南北朝人青 睐"之"字

到魏晋南北朝时期,取双字名风气逐渐抬头。这时期,人们取名有两大特点:一是助词"之"最吃香,名字带"之"成时尚;二是父子、长幼之间用字不再避讳,名字中出现同字现象。

大家都知道王羲之、王献之父子二人,他们的名字中都有"之"字,这也代表了其时的取名喜好。"之"字在当时特别受青睐,地位高者、权力大者,名字里往往都带"之"字,这似是当时精英阶层的标志,显得体面。

魏晋南北朝时,人们取名确实 过多地考虑了宗教因素。时人取名 用字,仅次于"之"字的还有一个 "僧"字。如南朝梁有一名将领叫王 僧辩,梁武帝的医师叫姚僧垣。

宋代人名字很"老气"

在唐宋时期,古人取名的风气 出现大转变、新气象。"予、臣、汝、 友"一类称谓美字,和"可、如、斯、 也"一类语助字开始受到青睐。

宋人取名还有复古的倾向。汉 代的尊老字受到宋人的欢迎,老、 叟、翁这些字常常人名,令名字显得 "老气",如《东京梦华录》作者叫孟 元老,《鹤山集》的作者叫魏了翁。

在宋代及以后, 取名时人为设 置的限制明显多了起来。除了考虑 传统的避讳, 取名时还要讲阴阳五 行、生辰八字、生肖属相、五格剖象、 八卦六爻等等。这其中以"生辰八 字"与"阴阳五行"配合人名最为流 行。所谓八字又叫"四柱",即一个人 的出生年、月、日、时干支历组成的 年柱、月柱、日柱、时柱,四柱加起来 刚好是8个字。"五行"则由金、木 水、火、土5个字组成。依"八字"原 理,命里缺啥取名时就补啥。如命里 缺"火",取名时就会取带"火"的字。 明太祖朱元璋的接班人、惠帝名"允 炆"就是因其命里欠火,取名时才找 个带火的"炆"字。实际上这是迷 信,惠帝恰恰是因为"一把火"而丢 了皇帝宝座— 一在"靖难"中,惠帝 于宫中放火自焚。

制普遍流行。

宋代取名的另一大变化是"字辈取名制"开始流行。中国谱系最完整的孔氏族谱就是从北宋元丰年间开始编修的。字辈取名也叫"世代排名",在宋以前虽有以字辈取名的现象,但并不普遍。在宋以后这一取名方法便成为古人取名的主要手段,凡同宗同辈者皆用一个固定的字人名。到明代,字辈取名

◆ 倪六方

数字入名元代最流行

在所有朝代中,数字名在元代最为流行。

元末起义军首领之一的张士诚,原名"九四","士诚"是一个读书人献给他的。据说此名是骂他的,语出《孟子》:"士,诚小人也。"另外断句就是"士诚,小人也",暗讥张士诚不学无术。

这种数字取名风俗实与朝廷政策有关。在元代,汉人庶民无职者不许取名,只能用排行、父母年龄等来称呼,这大概是古代姓名管控的特例。

像现代流行的重字名、姓名同字同音,在古代是不受欢迎的。名字重字又叫"双名",在古人眼里是身份低贱者用名,一般侍妾、青楼女子多双名,如元稹妾名"莺莺"、秦淮名妓"陈圆圆"。女子双名读起来让男人有一种愉悦感,有身份的人、特别是男人不取重字名。

最后要提醒的是,古人在取名时不仅避用不雅字,还很在意字的声调,取"双声叠韵"字人名,这样读起来音节响亮。音韵哑仄的字寓意再好、结构再美,也尽量不用。

摘自《百科知识》2014年22期

神探

李马



24.与扒手打交道

1983 年夏天,陈峥大学毕业后投笔从警,先在上海市公安局后保处从事科研工作,几年后被评上化学工程师,之后又改行当内勤,她原以为就这么一辈子平平安安地当"粮草官"了。1999 年机构改革,陈峥没想到市局统一将她和男同事一起分配到新成立的公交分局,听说是与扒手打交道,她一下子蒙了,心想我一个已近不感之年的女人,且瘦小体弱,怎么能与体壮蛮横的男扒手打交道。她去找市局领导要求调换适合自己专业对口的岗位,领导说:"必须服从。"

陈峥身高只有1米50,体重也只有88斤,一头短发,单眼皮,其貌不扬,放在人堆里,是一点也没有特色的平常女人。然而,她与男搭档们一样昼夜跟踪,四处奔波,转战在公交车厢反扒第一线,她以非凡的胆略,敏捷的身手,取得了骄人的战绩。十多年里,她与搭档一起共抓获1200多个扒手。

陈峥的第一个搭档叫李沪生,他第一次 带陈峥出车时,靠在车站的栏杆边对女徒弟 解释说:"首先要识别扒手,然后找准机会动 手抓人。识别扒手主要是看他的眼睛,一般的 乘客都急着张望车来的方向,而扒手的眼光 却飘忽不定,专看别人的口袋和拎包,目光散 乱,到处乱转;二是他们手到处触摸别人的拎 包和口袋,想从中发现里面是否有货,也就是 他们的行话'搭脉';三是他们乘车不正常,来 回乘车,没有明确的目的地。"

师傅悠闲地抽着烟,继续吞云吐雾地说:"动手时一定要掌握火候,不能早了,早了没有证据。古人早就说过,抓贼抓赃;但也不能迟了,迟了他把赃物扔了,也等于没有证据。要在他动手作案的一瞬间当场扭住他,人赃俱获,那才算成功。"

陈峥听了感到新奇,但也感到这活儿有点难。是的,逮扒手这技艺就像舞蹈那样是有节拍的步调,就像诗歌那样是韵律的文体,要踏准节拍和步上韵调,才算跳舞和韵诗,方能

一招制敌;人赃俱获,才算完美。陈峥感叹地问道:"那多难啊!这怎么才能抓得住那些狡猾的扒手?"师傅边搜寻目标边回答:"你看到吗,前面那个穿深蓝衣服的瘦男子,一定是扒手。你看他的目光到处贼溜溜地乱转,再看他的手,拿着衣服,这是动手的遮掩物。"

随着师傅的传授,陈峥好奇地跟踪目标。 果然见那个男子在拥挤的门口拼命挤车,一 会儿又下车。师傅说到一半突然像脱缰的野 马冲了上去,一把将其扭获,当场人赃俱获。 押着对象进了110 警车,师傅又说开了:"有 的扒手始终不上车,总是在车门口趁人多推 乘客上车,趁机摸其口袋,一旦摸到东西赶紧 下车。行话叫'半轮子',这个对象就是典型的 半轮子。"第一次出车陈峥收获颇丰,原以为 反扒靠的是体力和勇气,没想到这逮扒手里 面也会有这么多的学问和技巧。

陈峥第一次自己抓住扒手那是一个月以后的事了。那天晚上,她与搭档李沪生乘上了58路公交车,不久,师傅悄然告诉她:"对面过来个扒手。"

她望过去见那人眼神果然不停地瞟别人的口袋,第一特征出来了。她开始仔细观察对象,只见他的手不停地摸他人的口袋,突然刹车时,他趁着惯性迅即掏了一个乘客的右裤袋,第二特征也有了。由于陈峥观察得太直露,被扒手发现了,他伸出手来边给她看,边嬉皮笑脸地调侃道:"你看有东西吗?"陈峥没搭理他,而是悄声对师傅说:"你去问一下被害人少了东西吗?"师傅上去一问,对方摸了下口袋说:"我口袋里的零钱没少,但我感觉到有人摸我口袋。"有了被害人的指证,陈峥果断地上去一把抓住小偷,立刻将其带下车,虽然没有搜出钱包,但从其身上搜出了一个"文曲星"快译通。对方一脸的坦然,不服气地问:"你有证据吗?凭什么抓我?"

第一次出手就遇到了尴尬,陈峥左右为难。带人走吧没有证据,放人吧又不甘心。她灵机一动,打开那个文曲星一查,见里面有文曲星主人的地址和电话,她赶紧问男子:"你叫什么名字?"对方瞎编了一个名字,与文曲星里的主人不同,这下露了馅,陈峥又按照文曲星里的号码打电话询问,对方告知文曲星是今天下午在69路车上被人窃走的。有了铁的证据,扒手无话可说。

18.到底和谁在一起

小宝马驶入公寓的地下车库。车载石英 钟闪烁着蓝光:12:35am。

燕子锁好车门。这里应该很安全:百来户人的小区,最便宜的户型也要四五百万。不明身份的陌生人,保安不会放进来。

又是"叮咚"一声,在地下车库里带着回音。燕子被那声音吓了一跳,忐忑地摸出手

机:"这么晚才到家,真的不安全!以秘密 机:"这么晚才到家,真的不安全!以秘密 地心里一惊,腿微微有些发软。莫非,调查 她心里一惊,腿微微有些发软。莫非,调查 许多黑暗的角落。车库里寂静无声, 她猛然想起躺在血泊中的男人。她知 道死人不会发短信,可双腿就是忍不 住打颤。她快步走向电梯,后来索性 小跑。电梯间是整座地库里唯一明亮 的地方。电梯门开着,里面充满温暖 的光。

又是"叮咚"一声。燕子脚下一个 踉跄。"不要用电梯! 走楼梯!"那人就 在车库里!而且把她看得一清二楚!燕 子猛回头。昏暗的车库里,连个鬼影都

没有! 电梯门徐徐合拢,把光芒关在门里。为什么要相信这鬼魂一样的人?不走电梯,岂不是要冒更多风险?公寓在三层。那原本狭窄的楼道里,说不定有些灯已经坏了。燕子再去按电梯按钮,电梯门已经关严,门后的钢索吱吱作响。电梯没再下来。按钮似乎失了灵,钢索的声音都消失了。燕子猛地推开通往楼梯的小门。如她所料,楼道里伸手不见五指。

一层,两层,三层……突然间铃声大作。周围漆黑一片,唯有燕子手心闪烁着诡异的光。燕子冲进公寓,反锁了门,扭亮了灯。手机显示一串奇长无比的怪异号码。燕子按下手机的接听键,这才发现手指已在微微颤抖。电话里却传来格外熟悉的声音。操着蹩脚国语的中年男人高声喊道:"阿燕?这么晚了,怎么还没回家?!"

芝加哥到北京当天的经济舱客票,竟然 要三千美元一张。以老谭的价值观,简直就是 抢劫。二十年前,老谭初到美国时,三千美元 是他半年的收入。现在当然不同以往。老谭的 饭馆一天进账三千美元。价值观却是早年形成的,老谭一辈子都不轻易浪费一分钱。 但这回即便是抢劫,老谭也认了。谁叫他 买的是当天的机票?当天的已经够迟。若能买 到昨天的,四万五万他也掏。老婆在做些什 么?午夜之后还不回家?在电话里惊慌失措。 难道因为听到他的声音?

她是独自一人么?她到底和谁在一起?! 其实曾有人说过,阿燕和老谭不是一路 人。她是正在读博的漂亮女孩。他年过半百,

> 初中尚未毕业。老谭的同路人们,用 广东话骂人,用手掌抹鼻涕,把痰吐 在地板上,再用鞋底碾化。他们是一 堆石头和沙,她却是一颗玛瑙。她与 他们从不混作一谈。不论后厨有多 乱,只要老谭一走进去,必定能看见 她。或者,感受到她。

> 她并不属于厨房。她的身体过于弱小,皮肤过于白皙,眼神过于忧郁,她不会讲广东话。老谭本来不该雇她。可他不能把她辞了。她就像一只弱小的兔子,天生缺乏奔跑的力量,一旦丢到大街上,她会被狼叼走。所以老谭必须把她留在眼前。他宁愿照常给她发工资,让她坐着什么也别干。可她并非

他的什么人,老谭的妻子已经去世多年了。可 她却似要偿还老谭的关照,因而活儿干得额外 卖力。直到某天晚上,她脸色苍白,满头冷汗。 老谭赶忙把她送到医院,医生说是阑尾炎。

老谭支付了一切费用。每天煲汤送到医院。护士以为他是她的家人,她并不加以解释。老谭是她的债主,她在美国没有家人。她出院后,她的邻居也常把老谭当成她的家人,因为老谭每天都会带着水果和食物来看她。

后来她终于拿到一笔奖学金,所以再没去 任何餐厅工作。奖学金足够她生活,却不足以 还清债务。老谭说不急,等毕业再说。毕业遥遥 无期,债务却越积越多,老谭却从未有过过分 的要求。在遥远的异国,他们都是孤独的人。

转眼几年过去了。她获得博士学位的那 天,老谭打来电话:"我好忙,今天不来了。"老 谭消失了两天,第三天再度出现:"你现在是 博士了,很快也会有体面的工作。以后我该少 来看你。"老谭微笑着,双眼变得浑浊。她什么 也没说,只是把灯关了。屋顶霓虹斑斓。

他们没举行婚礼。她给父母寄了封平信: 我嫁了个开餐馆的广东人。